**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项目**

**采购编号:DLCG-YK2021-020**

****

**单一来源邀请书**

**采购人: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邀请函](file:///D:\\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业务相关\\13\\永康市政府采购.docx" \l "_Toc493253625#_Toc493253625)

[第二章 项目需求](file:///D:\\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业务相关\\13\\永康市政府采购.docx" \l "_Toc493253626#_Toc49325362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file:///D:\\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业务相关\\13\\永康市政府采购.docx" \l "_Toc493253632#_Toc493253632)

[第四章 合同签订（范本）](file:///D:\\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业务相关\\13\\永康市政府采购.docx" \l "_Toc493253639#_Toc493253639)

[第五章　相关文件格式](file:///D:\\Documents%20and%20Settings\\Administrator\\桌面\\业务相关\\13\\永康市政府采购.docx" \l "_Toc493253640#_Toc493253640)

## 第一章 邀请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的有关规定，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邀请：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参加本项目采购。

一、采购编号:DLCG-YK2021-020 采购计划文号：1041002021006

二、采购项目：《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项目

三、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四、采购内容及数量：预算：980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 |
| 《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项目 | 一 | 项 | 980万元 |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基本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浙财采监【2013】24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设定及资格审查的通知》第六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人。

（二）特定条件

无

六、投标说明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2、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以及驱动下载（办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官网）。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http://www.zjzfcg.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9-24/12975.html），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全流程操作指南详见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

七、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05月13日 9:00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八、开标地点：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康市分中心 (永康市金城路518号江南甲第大酒店8楼)。

九、单一来源采购商定时间：2021年05月13日9:00（北京时间）。

十、本项目采购活动相关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代理机构名称：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艳

联系电话：18867978856

传真： 0579-89207467

地址：永康市江南街道园周村办公大楼

十一、采购人名称：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人：黄俊

联系电话：0579-89290862

地址：永康市花园大道309号

十二、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永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王琛

监督投诉电话：0579-87171293

**温馨提示**：为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缓解供应商资金难题，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根据《中共浙江省委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阻击战 全力稳企业稳经济稳发展的若干意见》、《浙江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支持小微企业渡过难关的意见》、《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资金支持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等有关精神，有需要的中标供应商可根据需要申请办理政府采购合同贷款（以下简称“政采贷”）、履约保函等政府采购金融服务。

1、政采贷

通过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依托政采云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方面的优势，由各银行向平台用户提供中短期贷款（主要包括流水贷和合同贷），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担保难”问题的信用融资产品。

具体要求、条件和操作教程可通过政采云首页右上角——网站导航——金融服务查看，也可拨打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咨询，也可查看公告附件中的相关宣传资料，或向各地已开通政采贷的银行咨询办理。

2、履约保函

中标供应商可通过以保函的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减少对中小微企业的资金占用，降低财务成本。

具体的条件、要求和操作程序由申请贷款的中标供应商向各地保险公司、银行咨询办理。

3.风险提示

（1）本宣传简介内容仅为提供给各中标供应商对办理政府采购金融服务的宣传和了解之方便，对金融服务的具体内容和操作流程均以各金融机构的要求为准，也不作强制要求。

（2）政府采购金融服务有风险，请详细了解并综合评估后再决定。

（3）政府采购金融服务遵循平等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采购人、代理机构、财政部门不为任何政府采购金融服务项目承担任何形式的担保、解释或其他连带责任。

## 第二章 项目需求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 |
| 《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项目 | 一 | 项 | 980万元 |

**二、具体要求：**根据市委市政府“五个一”调研成果、市政府工作报告及《2021年全市重点工作任务书》任务清单，要求高质量编制完成《永康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和《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按照《浙江省城市景观风貌条例》、《市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指南（试行）》等要求，总体城市设计宜在我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阶段同步进行，有利于在规划中深化落实设计意图，为规划编制提供技术支撑，为规划管理提供实施抓手。

**三、服务内容要求**

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项目服务内容分为二个层次。第一层次论证完成或经采购人认可确认后，按工作需要开展第二层次相关工作。

第一层次：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

　 总体城市设计主要任务是发掘城市历史人文特色，梳理城市与自然山水的关系， 提出城市空间景观设计目标和城市总体形象定位，确定城市总体空间景观结构，并针对城市空间景观要素、城市开发强度，提出控制和引导要求。

1、规划范围：以市域1047平方公里为研究对象，重点设计中心城区范围约100平方公里。

2、主要内容：

以城市空间景观为研究对象，进行整体设计。充分利用自然条件，把山水林田湖等自然景观资源引入城市，从优化永康整体形象出发，考虑不同组团的发展差异，注重空间拓展与生态环境和谐统一。遵循人的实际体验和生活经验，营造高品质城市生活、生产空间。内容应包含但不局限于如下方面：

（1）特色定位。梳理城市与自然山水格局的关系，挖掘城市历史人文特色，研究城市景观风貌特征。提出城市风貌特色定位及实现这一特色的规划策略

（2）结构格局。结合城市性质和功能布局，确定城市总体空间结构，梳理山水格局，保护自然资源和历史文化资源

（3）高度分区。进行高度分区，控制天际线，优化城市形态

（4）风貌分区。划定城市景观风貌重点管控分区，推进城市形态、色彩、景观等风貌的协调统一。

（5）建筑特色。结合实际，对于城市天际线、城市色彩、建筑风格、街道界面、景观照明、慢行系统、城市雕塑、户外广告等若干要素进行管控引导。

（6）开放空间。构建城市公共开放空间系统，对公园绿地、广场、街道、滨水空间和绿道及慢行系统进行统筹。

（7）景观系统。以眺望系统为重点，涉及到夜景、色彩和景观小品等内容。

（8）活动策划。策划人文活动系统，对活动内容进行策划，对活动场所进行安排。

第二层次：重点区块详细城市设计及控制性详细规划

根据总体城市设计提出的重点区块，根据工作需要编制重点区块详细城市设计及控制性详细规划。详细城市设计及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深度应严格按照《城市规划编制办法》、《浙江省城市设计编制导则》、《浙江省城乡规划条例》等有关规章、条例要求的深度进行编制。应包括并不限于如下内容：

（1）空间结构：以总体城市设计思路和城市建设开发计划为指导，充分结合交通枢纽、重要城市功能节点以及核心公共场所，以一体化建设、统一发展价值为导向进行重点区块选择，并结合空间环境特征形成相应特色布局结构。

（2）空间形态：以整体城市设计空间形态指引为依据，结合重点区块内实际情况和形象定位进行深化细化，塑造富有标志性的特色空间形态。

（3）风貌特色分区：依据功能业态、交通组织、文化体验、公共服务、人本需求等因素，制定重点片区内风貌特色细分。

（4）公共空间系统详细设计：落实空间意图，提出详尽的高度控制、界面控制、街道空间设计、公共空间环境等设计内容。

（5）交通系统详细设计：涉及道路交通、公共交通、步行交通、交通组织与控制深化方案等设计内容。

（6）建筑形态控制指引：对重点区块开发强度进行设计与控制，明确建筑容量、高度、退线的控制内容，以及包括建筑风格、建筑色彩与建筑体量等设计内容。

（7）景观环境设计指引：蓝绿系统设计、景观系统设计、绿植搭配形式、景观设施配置建议等设计内容。

（8）实施推进：保障重点区块分期实施、管理控制、可持续开发等内容的建议方案。

**三、项目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项目金额

1.第一层次总体城市设计费用控制在金额人民币270万以内。

2.第二层次重点区块详细城市设计（含控制性详细规划）计费标准按1.12万元/公顷计算，视具体区块范围及实际规划面积确定，费用控制在金额人民币630万以内。

3.动画展示及宣传费用（总体城市设计演示不少于300秒，应提供总体城市设计公众读本、宣传册、相应展板制作等），费用控制在金额人民币80万以内。

（二）项目进度时间安排及支付方式

1.第一层次总体城市设计阶段：

（1）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费用的30%。

（2）初步方案提交经采购人认可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费用的40%。

(3)通过专家论证提交方案报批稿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费用的15%。

（4）报批完成支付该项目费用的15%。

2.第二层次重点区块详细城市设计（含控制性详细规划）阶段：

（1）按需求开展重点区块详细城市设计工作，确定具体区块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费用的30%。

（2）通过专家论证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费用的30%。

（3）提交最终成果稿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费用的30%。

（4）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后期服务的年限不少于2年，服务期满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该项目费用的10%。

3.动画展示及宣传费用：

根据实际相应动画展示及宣传费用予以支付。

**四、其他要求**

1、中标人的项目负责人须配合采购人做好项目的评审、审批工作。项目负责人（或院领导）承诺在初步方案思路沟通、方案评审及政府汇报等重要节点必须亲临到场。

2、服务响应。要求提供7\*24小时的实时支持响应服务。未经采购人许可，谈判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本项目投入人员不得擅自更换，工作期间，保证随叫随到。要求在12小时内响应采购人提出的疑问并及时提交修改意见。

3、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后期服务的年限不少于2年，包括因规划条件变更，规划单位提供相应规划内容调整服务。服务期自上报完成后开始。

4、中标人派一名规划师驻永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在所有项目编制完成前，每年时间原则上不少于三个月。

5、公众参与、专家论证、会议咨询、文本制作等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五、商务要求**

1、第一层次总体城市设计，2021年12月底前完成。第二层次重点区块详细城市设计（含控制性详细规划），视项目开展原则上控制在六个月之内。

2、要求投标人提供成本费用测算标准依据。

3、服务时间及地点：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指定的内容进行服务。

4、违约责任：

（1）、采购人、中标人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本合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由于中标人自身原因，未按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方式及交付时间来交付设计成果，原则上每逾期一天，减收该阶段报酬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损失。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该阶段报酬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但采购人同意或采购人延期提供资料、未办理相关许可、临时变更设计方案，逾期付款、推迟或延误验收、评审时间等采购人原因引起的逾期交付，中标人不负有违约责任。

（3）、中标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采购人损失，中标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原则上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4）、因中标人自身原因，中标人提交的规划设计成果经两次技术评审均未能通过时，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中标人报酬余款，且要求中标人赔偿损失，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该阶段报酬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

**六、其他**

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国家现行相关政策的要求。（如：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

2、合同事项如与上级最新要求规定相冲突，以最新上级文件要求为准。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响应文件的编制

**1.要求**

1.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2响应文件、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往来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如涉及非中文内容的，供应商有义务将其内容翻译成中文，一切对非中文内容的误解，都将由供应商承担。

**2. 响应文件的组成**

2.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五章相关文件格式”所列的格式、内容以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3. 响应文件编制的内容和要求**

**▲**3.1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3.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与的需提供身份原件核对）；有委托他人的，则还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需提供原件核对）；

3.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3.4供应商在电子投标文件提供成本费用测算标准依据和近二年来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3.5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者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指导价（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特殊说明外，报价应包括货款、标准附件、产品标配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招标代理费用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6以上内容供应商均应盖公司公章。

**4.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

▲4.1响应文件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有效期均为60天。

**5.投标文件的形式**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6.投标文件的组成**

**▲电子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7.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 二、无效的情形

1.实质上没有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供应商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响应文件无效:

2.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者被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3.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

4.供应商没有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的。

5.报价超过预算价；

6.有效期不足的。

7.不具备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

8.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评定有实质上“▲”条款的负偏离的。

9.评审时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且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和提供证明材料的。

10.供应商已明知采购期间或之后企业将发生兼并改制，或提供的产品将停产、淘汰，或必须有偿使用专供的备品备件和试剂耗材的，及其他应当告知采购人可能影响采购项目实施或损害采购人利益的信息，不在响应文件中予以特别说明的。

1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12.不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13.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文件无效情形。

### 三、评审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单一来源采购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2.商定过程中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对各响应文件的全部内容进行审阅,并确定各响应文件是否合格有效。不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将被视为不合格的响应文件,而不予接受。

3.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可以在商定过程中对项目产品的价格、质量以及服务承诺等内容与供应商进行多轮商定，以保证合理的成交价格和项目质量。

4.供应商应及时解释和澄清响应文件的相关内容，以书面的形式重新做出承诺并签署。后一轮商定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等必须优于或等于前一轮的价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等。

### 四、授予合同

1.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2.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成交结果公告将包括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内容，但不包括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结果公告中附成交通知书，视同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成交人应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签订合同前，赴项目负责人处领取成交通知书。

4.签订合同

**4.1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采购结果和报价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4.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4.3成交供应商不遵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约条款及所作的承诺,擅自修改报价或在接到成交通知书30天内,无故拖延、拒签合同者,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有权取消供应商的成交资格。**

**按有关法律法规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4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成交结果的质疑期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4.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五、其他事项

1. 解释权

1.1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规定编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和代理机构。

2.采购代理机构对决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3.中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  |  |
| --- | --- | --- |
| 中标金额（万元） | 招标收费费率 | 备注 |
| 100以下 | 1.5% | 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
| 100-500 | 1.1% |
| 500-1000 | 0.8%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项目成交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同时一次性足额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请供应商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永康分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帐号：201000156104347

**第四章 合同签订（范本）**

**永康市政府采购合同指引（参考）**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DLCG-YK2021-020 采购计划文号：1041002021006

甲方（委托方）：

乙方（服务方）：

甲、乙双方根据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项目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具体要求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元整 | | | | |

注：本表格不能详列的请另附清单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元）人民币。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如有）。

**六、转包或分包**

1.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转包其他供应商履行。

2.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但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得分包。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合同分包履行的，乙方应当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七、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

2.履行方式：

3.履行地点：

**八、验收标准及方式**

**九、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验收标准**

1． 乙方应按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二、违约责任**

1.甲、乙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本合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由于乙方自身原因，未按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方式及交付时间来交付设计成果，原则上每逾期一天，减收该阶段报酬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阶段报酬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但甲方同意或甲方延期提供资料、未办理相关许可、临时变更设计方案，逾期付款、推迟或延误验收、评审时间等甲方原因引起的逾期交付，乙方不负有违约责任。

3.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甲方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原则上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

4.因乙方自身原因，乙方提交的规划设计成果经两次技术评审均未能通过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乙方报酬余款，且要求乙方赔偿损失，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该阶段报酬的百分之十的赔偿金。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诉讼**

1.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骑缝章后生效。

2.项目（采购编号： ）采购文件以及采购响应文件、询标纪要、“承诺书”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其它按《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二**份，分别交由永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和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

甲方（公章）： 见证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签字） （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 永康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备案）：

（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签约时间：2021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投 标 人：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部分格式**

**一、资格审查文件部分**

**有关投标人资格的证明资料**

（1）投标声明书（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附件1）、投标承诺函(附件2）

（2）提供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任意时间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信用查询网页截图。（以开标当日采购人或由采购人委托的评标委员会核实的查询结果为准）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3)；

（4）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5）提供近期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6）提供近期依法缴纳税收记录（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7）提供近期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

（8）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9）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附件4）

（10）供应商在电子投标文件提供成本费用测算标准依据和近二年来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格式自拟）

**二、技术商务文件部分**

有关拟供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料：

（1）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6）

（2）投标人提供的各项材料（附件7）

（3）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附件8）

（4）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附件5、9）

（5）货物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及有关承诺（附件10）

（6）其他要求提交的文件

**三、报价文件部分**

1、投标函（附件11）；

2、报价一览表（附件12）；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资格审查文件部分**

**资格审查资料说明**

（一）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二）投标声明书格式

**附件1**

**投标声明书**

致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5、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60天。

6、我方参与本项目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方代表签名：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全称（公章）：

**附件2 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愿意就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 ）项目进行投标，并就本次投标郑重承诺如下：

若我方在投标过程中出现如下情形的，视为我方违约，我方将自愿向采购人按项目预算金额2%支付赔偿金，并承担代理机构本次项目招标代理费用及承担其他相应的法律责任（详见备注），且承诺不以任何理由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赔偿责任、法律责任的抗辩：

（1）在投标有效期60历天内撤回投标的；

（2）未按规定缴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3）中标后拒签合同或拖延签订合同超过规定时间的；

（4）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5）出现串通投标的；

（6）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7）其他违法违规导致被废除投标或中标资格的；

投标人法人代表签名：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投标承诺函作为资格标资料之一，未提供的视为无法保证投标响应和履约服务能力，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2.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供应商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供应，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后）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4**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投标人名称） 在参加贵公司举行的（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编号：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同时一次性足额向贵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我方违反上述承诺，自愿同意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办理支付手续，并愿意承担全部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单位（户名）：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永康分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帐号：201000156104347

**技术商务文件部分**

**附件5**

**近几年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所在地 | 与拟派项目负责人管理业绩相关信息 | | |
| 无关 | 参与管理 | 担任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方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6**

**投标人情况介绍**

总体介绍、技术经济实力、生产与安装售后服务能力、资格、银行资信、质量认证与本套货物服务相类似的实际项目的介绍、业绩等相关情况。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声明和文件（鉴定材料、荣誉证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后附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本附件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制作

**附件7**

**投标人提供的各项材料**

1、投标人建议的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格式自拟）

2、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格式自拟）

3、其他证明文件（招标文件有规定的，据实提供）

4、节能环保等资质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5、投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6、投标人质量管理和环境认证体系等方面的资质证书或文件复印件

1.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2. 评分标准中涉及的其他材料

本附件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制作

**附件8**

**技术、商务响应偏离说明表**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或商务项目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 投标响应部分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技术要求及货物需求一览表”，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已对招**

**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要求具体条文的偏离和例外。**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9**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 |
| 组织机构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 技术职称 |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 其中 | |  |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 注册资金 |  | | |
| 开户银行 |  | | |
| 账号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备注：**

**在本表后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等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方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拟投入设备工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工具名称 | 用途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9 |  |  |  |  |
| 10 |  |  |  |  |
| 11 |  |  |  |  |
| ... |  |  |  |  |

注： 1. 本表所列为供应商拟投入的设备及工具。

1.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供应商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拟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性别 |  | | 年龄 |  |
| 职务 |  | | | 职称 |  | | 学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 | 担任项目负责人年限 | | |  |
| 岗位证书编号 | | |  | | 从事 专业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 |
| 时间 | | 完成过的项目 | | | 担任  职务 | 获奖情况 | | 采购人及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方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投标方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网点名称 |  | | | | 投标文件页码 |
| 地址 |  | | | |  |
| 注册资本金 |  |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 |  |  |
| 员工总人数 |  | 其中：技术人员数 | |  |  |
| 经营期限 |  | | | |  |
| 售后服务协议 |  | | | |  |
| 售后服务内容 |  | | | |  |
| 工作业绩 |  | | | |  |
| 服务承诺 |  | | | |  |
| 业务咨询电话 |  | | 传真 |  |  |
| 负责人 |  | | 联系电话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投标方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货物质量保证、售后服务及有关承诺

## **报价文件部分**

**附件11**

**投 标 函**

致：浙江鼎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授权 （全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招标有关活动。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为此提交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商务文件；报价文件。并保证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2、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规定。

3、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60 天。

5、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未经同意，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附件12**

**《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项目采购**

**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采购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招标项目 | 各阶段 | 各阶段报价 | 备注 |
| 1 | **《永康市总体城市设计》项目** | 第一层次总体城市设计费用 |  | **须提供各分项报价清单（如有）** |
| 第二层次重点区块详细城市设计（含控制性详细规划）阶段 |  |
| 动画展示及宣传费用 |  |
| 总价 ： **人民币：大写 小写** | | | | |

所附供货报价一览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货物和服务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 ，即 （大写）。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职 务： 日 期：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技术服务要求，针对各部分具体情况制定配置及分项报价表然后汇总成上述供货报价一览表 。
2. 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